



2024年12月4日,组织市政府任命的国家工作人员依法进行宪法宣誓。

筑牢法治根基 构建普法新格局

法治兴则国兴,法治强则国强。灵武市将普法工作作为法治建设的基础工程,从组织领导、制度规范、经费保障等方面全方位夯实普法根基。

建立健全责任体系,灵武市组织干部职工及时调整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守法普法协调小组成员,由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新闻媒体等组成的评议团在“谁执法谁普法”履责报告评议会上开展现场评议,推动形成各司其职、协同作战的普法工作格局。将普法工作纳入法治

建设总体部署,市领导带头开展法治督查,不断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

创新建立普法责任制“四清单一办法”制度,压紧普法“闭环链”,拧紧普法“责任链”,把法治宣传教育贯穿到日常执法、司法、管理、服务的全过程各领域。

经费保障是普法工作顺利开展的重要支撑。五年来,灵武市财政累计投入法治宣传教育经费120余万元,为普法工作提供了坚实保障。

精准普法惠民 提升全民法治素养



组织开展“礼法共治 青春有约”青少年法治游园主题活动。

灵武市坚持服务大局,突出重点内容,不断提升普法质效,让法治精神深入人心。

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灵武市委、市政府将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各级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重点学习内容和市委党校重点课程,每年邀请自治区“八五”普法讲师团成员在市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扩大)学习会上做习近平法治思想专题辅导,各普法成员单位举办习近平法治思想大宣讲近千场,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入脑入心。

扎实推进宪法、民法典学习宣传教育。持续深耕普法多元载体,每年举办“12·4”国家宪法日直播特别节目,创新开展各类宪法宣传活动,组织276名国家工作人员进行宪法宣誓,连续三年举办宪法知识竞答趣味定向赛,通过融合“户外+学法”的形式让广大市民在接受

法治教育的过程中提升获得感和幸福感。投入160万元建设灵武市民法典主题公园,持续开展“礼法共治 青春有约”青少年法治游园主题活动,常态化举办“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大型主题宣传活动,法律知识竞赛、民法典进乡村、进社区等活动如火如荼,真正让民法典走到了群众身边、走进了群众心里。

专项法治宣传教育成效显著。各部门主动履责,大力开展优化营商环境、国家安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等33项主题宣传活动。梧桐树乡“梧桐树下小课堂”、鼓楼社区“法治好声音”、法院“灵秀宣传小分队”、公安局蓝鹰宣讲团、司法局“法润灵州”法治宣传青年突击队等基层普法团队累计开展“法律八进”活动超过1.2万场次,“大普法”格局全面形成。



普法志愿者为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群体开展法治宣讲活动。



司法部“1+1”法律援助律师在灵武市农贸市场解答群众法律疑惑。

法润灵州育新风

——灵武市“八五”普法工作掠影

民法典主题公园里群众驻足观看,法治文艺演出场场爆满,“法律明白人”走街串巷解纷、普法,法律援助律师线上线下提供专业法律服务……灵武大地上,尊法学法守法用法蔚然成风。

自“八五”普法规划实施以来,灵武市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完善和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

通过增强全社会法治观念,推动全社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健全法治社会保障制度,提高社会治理法治化水平,为谱写中国式现代化灵武实践新篇章提供了坚强的法治保障。

创新普法方式 打造“法润灵州”品牌

灵武市厚植法治信仰,拓宽载体渠道,全面擦亮“法润灵州”品牌,让普法工作更具活力、更接地气。

持续推进法治文化阵地建设。将法治文化与地方文化、行业文化、乡村文化等相结合,打造规模化法治文化阵地11个,建设村(社区)法治宣传阵地85处。形成了各具特色的民法典主题公园、宪法广场等集普法教育与休闲娱乐于一体的法治文化阵地。镇河塔社区法治社会实践站、民法典主题公园(宁夏黄河法治文化带示范阵地)、灵武市人民检察院(宁夏首批法治社会实践站)成为法治宣传的重要平台。

繁荣发展社会主义法治文艺。激活法治文化艺术团新引擎,郝学良等3个法治文化大院及各法治文艺团队创作《筑牢人民调解平安网》《公共法律服务惠民生》等法治文艺作品,组织开展“乡村振兴 法治同行”等各类演出近500场次,为群众带去了烟火气十足的“法治大餐”。创新打造“法治+非遗”特色作品,围绕撑杆木偶戏、烙画、刺绣等非遗项目推出宣传视频,用非遗老传统走出普法新路子。

持续优化“法润灵州”普法宣传品牌。联合市融媒体中心建立全媒体普法基地,矩阵式开播“法润灵州”普法栏目,拍摄访谈、情景剧等37场,有力推进“一月一主题”活动开展。开通“长枣宝宝”普法小剧场,播放法治动漫25期。举办系列主题直播活动,总观看人数达5万人次。544个应急广播同步开通“每日讲法”栏目,律师以案释法解答民生问题,全面开启“云端”送法、直播带“法”的探索实践。



“枣娃说法”“法律明白人”宣讲团成员到学校开展法治宣讲。



组织非遗代表性传承人打造烙刻葫芦“法治+非遗”作品。

普治融合并举 提升社会治理效能

灵武市坚持普治并举,提升法治保障能力,切实维护社会和谐稳定,让人民群众感受到实实在在的法治获得感。

全面提升公共法律服务质量。打造以“1+8+85+N”三级平台为基础的“15分钟公共法律服务圈”,城区司法所、东塔司法所被评为全区品牌司法所,郝家桥镇沙江村法律顾问为群众的养殖场审合同、提法律意见,让村民们在发家致富的道路上有了法律保障,真正实现了公共法律服务与乡村振兴、群体权益保护的深度融合。持续优化便民服务举措,每年办理法律援助暖心实事400余件,不断强化法律援助对特殊群体兜底保障作用。深入推进公证体制改革,积极开展“公证+”融合服务,灵武市公证处赴青海、甘肃、北京为宁夏某农牧有限公司办理证据保全公证,为企业挽回经济损失600万元,切实用法治力量护航企业发展行稳致远。

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创新推行“司法行政+X”联动联动、“人民调解+X”的大调解工作机制,构建市级多元整合、乡镇(街道)调解委员会统筹、村(社区)矛盾纠纷化解机制支撑、社会力量广泛参与的工作格局。全国模范人民调解员金光明是一名退役军人,四年来他妥善化解矛盾纠纷200余件。像他这样的调解员还有844名,近年来开展矛盾纠纷大排查万余次,调处矛盾纠纷百余件。城区街道“老干调解室”、灵武市人民法院“马慧琴调解工作室”等成为基层治理的亮丽名片。灵武市连续五年荣获自治区平安县(市、区),灵武市司法局连续两年被评为全国人民调解宣传工作先进集体。

持续推进法治化营商环境。打造灵武市营商环境法治工作站和白土岗乡“百企兴岗”法治工作站,探索推出“四联动”工作机制,主动听取企业诉求和对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工作的意见建议,面对面解决企业的法律问题及需求。灵武市司法局联合工商联共同建立律师事务所与工商联所属的协会企业联系合作机制,定期对企业进行“法治体检”。全面落实合法性审查和公平竞争审查“双审制”,打造“益企航”法治体检中心,建立涉企纠纷绿色通道,开展规范涉企行政执法专项行动,为推动企业在法治轨道上健康有序发展提供有力法治支撑。

夯实基础 法治乡村建设成效显著

灵武市深入推进法治乡村建设,积极培育“法律明白人”,筑牢法治社会根基。

全面加强基层组织负责人学法用法工作,建立“集中培训+导师帮带+实践锻炼”全链条培养机制,采取多种方式有效提升工作人员依法办事能力。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上桥村将倡导性法律规范纳入村规民约;自治区“民主法治示范村”沙江村组建快板宣讲志愿服务队,编排《普法三句半》,为法治乡村建设筑牢根基。

积极培育“法律明白人”。构筑“社区依法治理+‘法律明白人’”工作机制,有效打通基层治理的“神经末梢”。组建“枣娃说法”“法律明白人”宣讲团,化解矛盾纠纷百余件,开展微宣讲87场次。西湖社区将“法律明白人”纳入社区网格管理,参与解决社区各类民生问题。三年来,分层次举办“法律明白人”骨干示范等培训班,全面提升“法律明白人”运用法治思维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1285名“法律明白人”,75户农村学法用法示范户开展法治宣传7000余场,不断满足群众对法律服务的需求。

随着“八五”普法规划的深入实施,灵武市法治宣传教育成效显著,全社会法治观念明显增强,社会治理法治化水平不断提升。

展望未来,灵武市将继续深化法治宣传教育,创新普法方式,完善法治保障体系,推动全民守法普法工作再上新台阶,为谱写中国式现代化灵武实践新篇章贡献更大法治力量。

法治灵武,正在从蓝图变为现实;法治理念,正在灵州大地上生根发芽、开花结果。



“八五”普法讲师团成员在灵武市民法典主题公园向群众宣传法律知识。



灵武市举办“法润灵州”融媒体直播特别节目。